

行政院衛生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341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6號
傳 真：02-25230056
聯絡人及電話：(02)85906835
電子郵件信箱：

20041



基隆市忠一路20號11樓

受文者：中華貨物通關自動化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4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衛署食字第098006592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即將進口報單第28欄之品牌名稱(BRAND)列入進口食品傳輸比對項目，惠請轉知報關業者詳實填報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98年3月19日經標二字第09800027050號函、監察院98年3月11日(98)院台財字第0982200136號函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98年3月3日經標二字第09800020640號函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97年12月16日貿服字第09770281890號函、財政部關稅總局97年11月17日台總局徵字第0971023072號函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97年11月5日經標二字第09700127230號函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97年11月4日貿服字第097702564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署已函請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配合旨揭傳輸比對進程式修改，含測試時程約需4個月，俟該局完成相關程式修改及測試後，本署將辦理公告事宜，惟為使旨揭比對作業運作順暢，爰請配合宣導。
- 三、本署預計於4月23日至5月6日期間，針對進口業者於北、中、南各辦理1場次之輸入食品法規研習會，屆時亦將進行該項宣導，並請貴局派員列席（另致公函）。



正本：財政部關稅總局

副本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糕餅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大麥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釀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食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區胺基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雜糧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雜糧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航空貨物集散站聯誼會、台灣食品發展協進會、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、台北縣糕餅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蔬果加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米穀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乳酸菌協會、高雄市糕餅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貨物通關自動化協會、台灣省商業會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糖果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

署長 葉金川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室主管執行